

## 飞书认证申请公函

1. 申请认证主体（简称“申请方”）：\_\_\_\_\_（请填写认证主体全称，与营业执照上的企业名称一致）不可撤销地申请北京飞书科技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飞书”）运营的飞书平台认证服务。申请人在飞书系统后台企业编号：\_\_\_\_\_。

2. 申请方授权在职员工：\_\_\_\_\_（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\_）为本企业/组织管理员（简称“管理员”）。并由该管理员完成认证申请流程。

3. 申请方同意：

（1）认证成功后，申请方及其全部成员账号产生的一切权利义务均由该主体承担，申请方所获得的所有收益、权限均归认证后的主体享有，且所有运营活动都必须以该主体对外开展。

（2）认证成功后，申请方有权享受认证权益，具体认证权益的范围、标准等，以飞书制定和执行为准。

（3）申请方指定的管理员在认证申请、维护及认证主体组织管理的过程中所实施的行为视为申请方的行为，申请方为管理员所实施的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4. 申请方承诺：

（1）申请方提交给飞书的认证资料真实无误，并不可撤销地授权飞书对提交的资料进行甄别核实。

（2）申请方承诺遵守《飞书认证服务协议》、《飞书用户服务协议》、《飞书隐私政策》及其他飞书平台的规则、制度。

申请方对以上认证申请公函内容确认无异议。

管理员签字：

申请方加盖公章：

年 月 日